

合同 1

留坝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设备 采购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留坝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

甲方(委托方): 留坝县人民医院

乙方(受托方): 陕西陕闪星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陕西汉中

签订时间: 2025年8月28日

留坝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设备采购项目

甲方（委托方）：留坝县人民医院

乙方（受托方）：陕西陕闪星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包含本协议附件和所有补充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地址：留坝县人民医院

2. 项目内容：采购安装升级网络安全设备

3. 产品价格：

产品名称	型号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防火墙	AF-1000-FH1600B-1K	30000.00	2	60000.00
上网行为管理	AC-1000-SK1300-WY	21400.00	1	21400.00
数据库审计	DAS-1000-B1400-VX	46100.00	1	46100.00
合计：	127500 元（壹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			

二、支付方式及其他约定

1. 项目总额为 127500.00 元，大写（壹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该费用包

括但不限于：产品费用、人员工时费、材料费、交通费等为完成本合同目的所需的全部费用。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结算方式

1) 甲方按要求完成货物验收后，乙方开具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即人民币 127500.00 元，大写（壹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

3、乙方履约保证金：甲方付款前，乙方按照本合同金额 5%作为履约保证金，汇入甲方提供的指定账户。

三、项目实施期限及售后

1) 协议签订后 10 日内完成设备安装、培训等所有工程。

2) 双方约定本项目产品质保三年，质保期间乙方全权负责项目产品售后维修及产品升级工作，乙方收到甲方设备故障通知时，在 30 分钟内响应，若通过电话、远程等方式未解决问题，乙方应在 6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解决，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3) 因乙方产品自身缺陷导致的功能不完善或不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乙方应按照要求免费整改。

四、项目验收

项目完工后，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现场验收。

五、项目实施要求

1. 根据现场实际要求，由乙方组织实施，结束后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国家现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安全法规进行项目实施，

实施过程中乙方安全责任自负，所有安全事故及人员伤亡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六、其他事项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双方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3. 争议的解决：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本合同有关争议，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未果，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七、付款信息

公司名称：陕西陕闪星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民主街西段明珠北苑 1 号楼 303 室

电话：178092677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7007979217976

开户行：陕西汉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水支行

银行账号：2706011301201000039892

甲方（盖章）：

负责人/授权签字人：

时间：2025 年 8 月 28 日

乙方（盖章）：

负责人/授权签字人：

时间：2025 年 8 月 28 日

合同 1